

镇平县 2023 年第三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施工监理合同协议书

甲方：_____镇平县交通运输局_____

乙方：_____河南朔方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_____

监理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镇平县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发包人”）为一方，与河南朔方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发包人已委托监理人为镇平县 2023 年第三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合同段提供监理服务，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力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镇平县 2023 年第三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 (2) 工程名称：镇平县 2023 年第三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 (3) 工程地址：镇平县境内；
- (4) 工程内容：道路工程；
- (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6) 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姓名及证书号码：徐静海 交【公】2441003091。

二、工程监理范围

监理范围：镇平县 2023 年第三批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三、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180日历天。

四、监理服务费用

监理服务费总价：（大写）叁拾壹万捌仟伍佰元（小写）¥ 318500.00元；

五、支付方式

本项目监理费用支付方式为：

- 1、开工后支付预付款 20%；
- 2、按工程进度同比例支付，完工后结算至 97%。

六、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定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约定的定义相同。

七、发包人在此同意按照本监理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其应支付的费用和提

供监理工作条件。

八、监理人基于发包人的上述保证，在此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监理服务。

九、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监理人按约定提交履约保函后生效，至双方按照监理合同的约定履行完各自的义务和责任后自然失效。

十、本监理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书副本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发包人：镇平县交通运输局

承包人：河南朔方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
责任公司

（盖单位章）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_____（签字）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024 年 10 月 31 日